证券代码：002831　　证券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股份回购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和2018年11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9年0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436,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90%，最高成交价为44.0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9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000,332.35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截止2018年11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104），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积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最高成交价为43.4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2.8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178,120元（不含交易费用）

2、截止2018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75%，最高成交价为43.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2.8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61,928.08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8-105）。

3、截止2018年1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702,6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57%，最高成交价为44.0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9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69,723,555.44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1）。

4、截止2019年01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436,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90%，最高成交价为44.0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9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000,332.35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7）。

5、截止2019年0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436,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90%，最高成交价为44.0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9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000,332.35元（前述成交价格取自营业部下发的交割单数据，成交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且自有资金较为充足，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查询，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按照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对公司股份进行了增持，增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前		本次增持计划累计增持情况		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华君	董事长兼总裁	2018/10/29--2018/12/28	集中竞价	44,084,100	11.0207%	280,923	40.851	44,365,023	11.0910%
刘中庆	副总裁	2018/10/29--2018/12/11	集中竞价	10,000	0.0025%	24,000	42.404	34,000	0.0085%
祝勇利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8/10/29--2018/11/27	集中竞价	6,100	0.0015%	13,900	43.007	20,000	0.0050%
张恩芳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2018/10/29--2018/11/26	集中竞价	6,600	0.0016%	14,100	42.74	20,700	0.0052%
邓琴	监事	2018/10/29--	集中竞价	724,100	0.1810%	14,000	43	738,100	0.1845%
邵静	监事	2018/11/27--2018/12/14	集中竞价	0	0.0000%	14,400	41.523	14,400	0.0036%
唐自伟	监事	2018/11/30--2018/12/7	集中竞价	4,001	0.0010%	14,200	42.108	18,201	0.0046%
王彬初	副总裁	2018/12/10--2018/12/12	集中竞价	550,000	0.1375%	6,900	40.366	556,900	0.1392%

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2,436,153股，按照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一）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并全部锁定，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化，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0,515,600	70.13%	282,951,753	70.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484,400	29.87%	117,068,247	29.26%
合计	400,010,000	100.00%	400,010,000	100.00%

（2）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被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则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0,515,600	70.13%	280,515,600	70.5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484,400	29.87%	117,068,247	29.44%
合计	400,010,000	100.00%	397,573,847	100.00%

四、其他说明

公司在以下期间未实施股份回购：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等。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值为873,088股（未超过100万股，不适用“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的规定），回购期间为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20日。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五、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披露。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是否制定新的股份回购计划，如果确定进行，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授权审批手续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19-013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8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从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19-014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8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鄢春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19-015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配股公开发行股份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77号文核准，公司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2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总股本247,495,000股），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配股价格为11.50元/股。本次配股共计配售73,097,02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40,615,82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512,046.9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103,775.08元。

截至2018年4月9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8]第0053号”验资报告。

二、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3月4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配股募集资金637,255,585.04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元）	截止2019年3月4日累计投入金额（元）
1	文科生态技术与景观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00.00	15,151,809.96
2	绍阳县浩安江南城生态文明区BPC项目	138,246,025.08	138,246,025.08
3	幼密市西湖片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和道路及地下管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4	补充工程施工业务配套流动资金	179,857,750.00	179,857,750.00
合计		822,103,775.08	637,255,585.04

截至2019年3月4日，配股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金额为5,192,385.96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配股募集资金余额为190,040,576.00元。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资金使用为公司创造更多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目前银行一年期的贷款基准利率4.35%来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522万元。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相关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提出的，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提出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

2.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3.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文科园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19-011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19年1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预计2018年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6亿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16亿元左右；

●2019年1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2018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为0.4亿元左右（未经审计），由于商誉减值评估、其他资产减值测试仍在持续进行中，且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还面临部分诉讼，后续影响程度难以估计，不排除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出现负值的可能。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出现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1日、3月4日及3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核实确认，不存在与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且未在上述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3、经公司核实，截止目前，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19年1月3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了《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05）和《关于公司股票可能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06），主要内容如下：

1、业绩预亏的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6亿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16亿元左右，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可能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18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为0.4亿元左右（未经审计），由于商誉减值评估、其他资产减值测试仍在持续进行中，且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还面临部分诉讼，后续影响程度难以估计，不排除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出现负值的可能。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出现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截止目前，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上述情况暂无变化。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9-007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证券代码：002670；下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9年3月1日、3月4日、3月5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下称《协议》）涉诉代理律师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就《2018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协议》有关或有对价计量事宜，公司及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协议》涉诉代理律师均确认不存在相关进展或变化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尚未披露《2018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已于2019年2月28日披露。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有部分媒体以“森特股份东莞死亡事故无公告，安全生产许可证遭暂扣”为题对涉及我公司的一起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进行报道。现说明如下：

一、事故经过

京东亚洲一号东莞麻涌项目总承包单位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履约单位为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我公司为金属屋墙面结构分包单位，劳务分包单位为广州市拥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1日，在13号分拣中心工程钢结构雨蓬施工过程发生坠落事故，造成劳务分包单位现场施工人员1人死亡。该事故被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认定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我公司对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足为此次事故的间接原因之一。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住建委”）于2019年1月31日向我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在接到处罚决定书15日内将《安全生产许可证》上交北京市住建委。经过整改，公司已于2019年3月5日收到北京市住建委返还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认为，本次安全事故属于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并未造成公司重大经济损失，且《安全生产许可证》暂扣期间正值春节长假，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以此事故为警钟，持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坚持安全生产有章可循、有据可查、有人负责、有人监督，切实将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

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暂停直销机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02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满足基金投资者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医药A	医药B	国泰医药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30	150131	1602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	–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9年2月26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2月26日起，调整了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5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5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为满足基金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直销机构50万元以上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暂停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如恢复办理上述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关于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暂停直销机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02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满足基金投资者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TMTA	TMTB	国泰TMT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215	150216	16022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	–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9年2月26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2月26日起，调整了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5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5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为满足基金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直销机构50万元以上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暂停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如恢复办理上述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ST中绒　　公告编号：2019-1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基本情况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披露了原告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诉被告宁夏中银邓肯服饰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马生国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宁夏中银邓肯服饰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重组宽限补偿金、罚金、违约金暂合计13,138,683.59元，并依法判令被告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马生国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由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原告为实现上述债权所支付的费用，详见本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19-12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二、上述诉讼案件最新进展情况

申请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因上述纠纷于2018年11月23日向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本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收到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甘01民初1255号]，裁定如下：

冻结被申请人宁夏中银邓肯服饰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马生国银行存款13,138,683.59元；若存款不足，查封、扣押、冻结与差额等值的其他财产。

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相关诉讼所涉本金及利息计入负债及财务费用，案件受理费及复利、罚息等在案件执行完毕后将影响公司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甘01民初1255号]。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直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暂停直销机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场内简称：信诚500）		
基金主代码	1655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A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B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28	150029	1655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2月27日公告，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9年2月27日（含2019年2月27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在 10 元以上(不含 10 元)时，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3月6日起（含当日）恢复办理本基金直销机构10元以上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自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通过直销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如恢复办理上述业务，本公司届时将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 投资者如于2019年3月6日（含当日）起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视为对暂停本基金通过直销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同意。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直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暂停直销机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场内简称：信诚医药）		
基金主代码	1655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6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